

##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5月6日(周五)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2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和监事代理2人。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关于提名杨治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现有成员2名，低于《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人数，为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使公司监事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经会议研究，同意杨治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治成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人员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表决结果为：赞成2人，弃权0人，反对0人。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附：杨治成简历：男，1955年5月生，大专，会计师、经济师。现任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主任。先后任本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杨治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或惩戒。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七日